

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

承辦人：教師 何蓓茵

電話：(03)3342351~72

電子信箱：ta101525@sim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西小教字第11400009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計畫 (376439830Y_114000099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4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增能培訓課程」之研習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24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40010015號函、114年2月10日桃教小字第11400085321號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4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增能培訓課程」之研習，敬請貴校協助公告相關訊息。
- 三、研習報名對象為曾參與教育部社群召集人初階、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課程，並取得認證之公私立中小學教師，敬請報名學員於2月18日前洽詢「桃園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」，電話(03)3342351~72，俾據以續辦。
- 四、檢附旨案研習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教務處

114/02/13 09:02



1140001044

有附件



裝

訂

線

